

技術高中107課程綱要 與特色課程及考招連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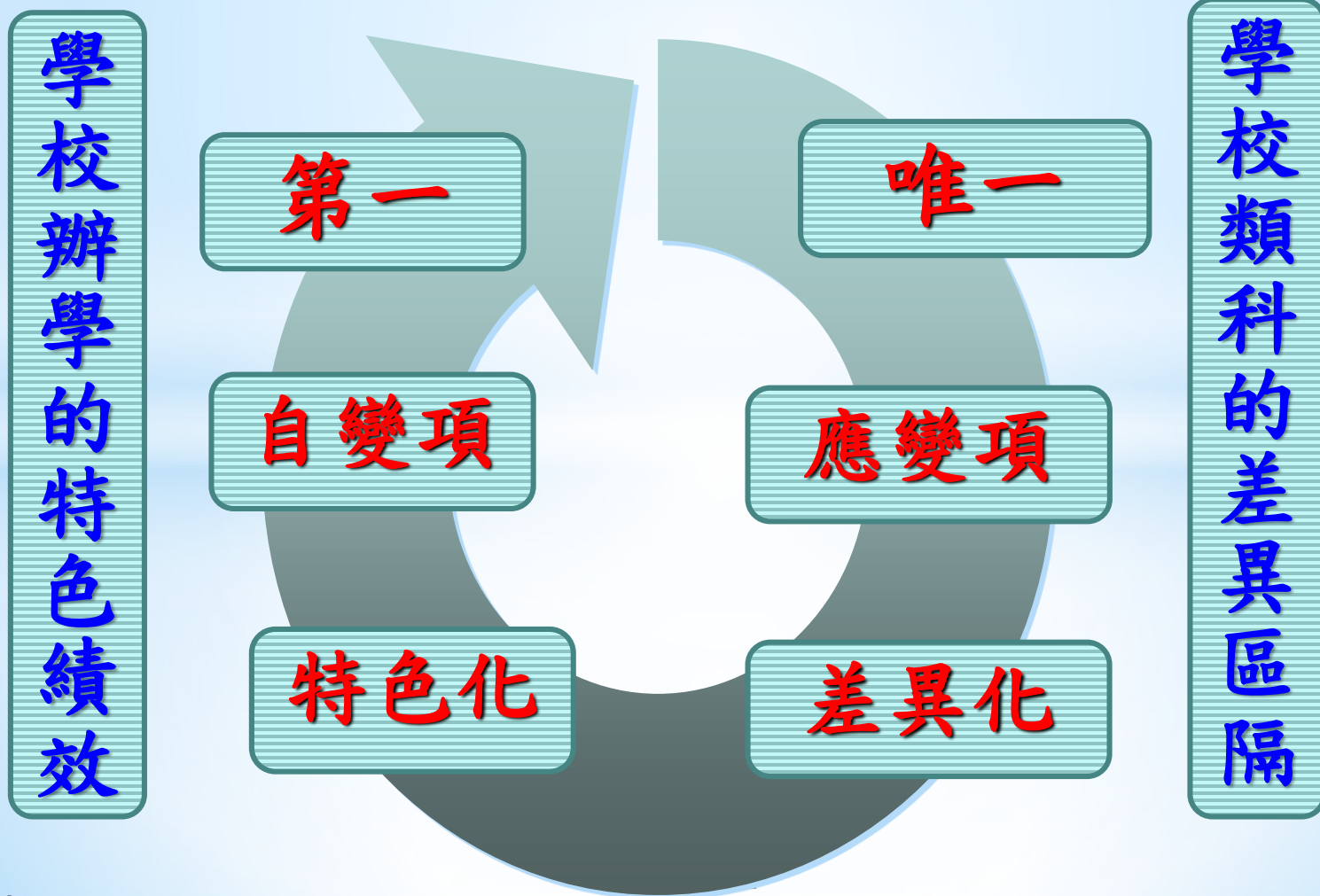
台北城市大學

商業管理學院

楊瑞明

[yjmspj@gmail.com](mailto:yjmospj@gmail.com)

永續發展的挑戰



卓越進步的關鍵



職業學校的謬誤 福斯特 (Foster)

- 職業教育的發展建立在學生的適性「發展」與產業的「需求」而非人力的「供給」。
- 計畫教育常見錯誤的決策與失準的人力預估，造成學非所用、用非所學的人力缺口與技術浪費。
- 「人力需求」與「經濟趨勢」很難準確預測。
- 三年固定的學制課程無法反應產業快速的變遷。
- 企業本位的職業訓練比學校了解職場能力的需求。
- 正規職教課程設計與職場現狀所需經常大幅脫節。
- 決定職業志願的關鍵不在校內課程，而是校外的就業機會。

少子化的衝擊

出生年	進國小	升國中	升高中職	升科大四技	國中生源人數
70年	76年	82年	85年	88年	413,000人
77年	83年	89年	92年	95年	342,031人
84年	90年	96年	99年※	102年※	317,038人※
85年	91年	97年	100年	103年	317,771人
86年	92年	98年	101年	104年	313,046人
87年	93年	99年	102年※※	105年	287,440人※※ ?
88年	94年	100年	103年※	106年	270,342人※※
89年	95年	101年	104年	107年	283,990人
90年	96年	102年	105年	108年	273,045人
91年	97年	103年	106年※※	109年	240,552人※※
92年	98年	104年	107年※	110年	228,496人※
93年	99年	105年	108年※	111年	213,811人※
94年	100年	106年	109年	112年	207,805人
95年	101年	107年	110年	113年	200,743人
96年	102年	108年	111年※※	114年	198,091人※

102-104各群各免試就學區招生

免試就學區	學年度	機械群	動力機械群	電機與電子群	化工群	土木與建築群	商業與管理群	外語群
各區總計	102	9105	7522	19501	1619	2169	21049	6437
	103	8862	7570	18096	1561	2122	18862	6848
	104	8820	8440	19138	1549	2094	19355	7169
基北區	102	2072	1592	5106	78	392	5361	1926
	103	2029	1548	4824	78	370	4638	1927
	104	1919	1779	5040	73	297	4647	1946
桃園區	102	503	957	1895	159		2738	941
	103	573	1133	1774	157		2349	1162
	104	621	1232	1807	151		2251	1331
竹苗區	102	574	289	1130	159		1525	348
	103	565	322	1213	132		1477	335
	104	559	350	1287	154		1556	328
中投區	102	1701	1052	3527	418	496	3701	1691
	103	1695	1069	3276	413	496	3420	1861
	104	1745	1173	3357	383	491	3671	1775

歷次高職課網的重大變革

單位行業

- 53年
- 終結教育

群集課程

- 75年
- 準備教育

群科課程

- 95年
- 終身教育

107技術型高中課程修訂

學生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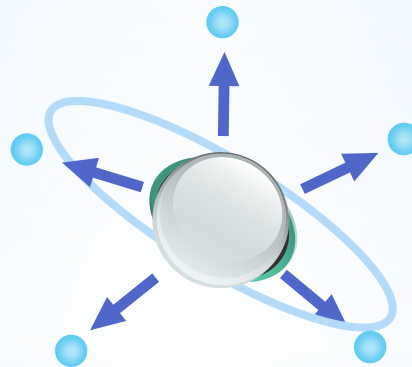
深化學習動機與就業競爭力之基礎

適性揚才

符應十二年國民
基本教育之精神

務實致用

強化實務技能
鏈結產學關係



終身學習

適應社會與工
作環境變化

職涯發展

培育學生職涯發展
所需之核心素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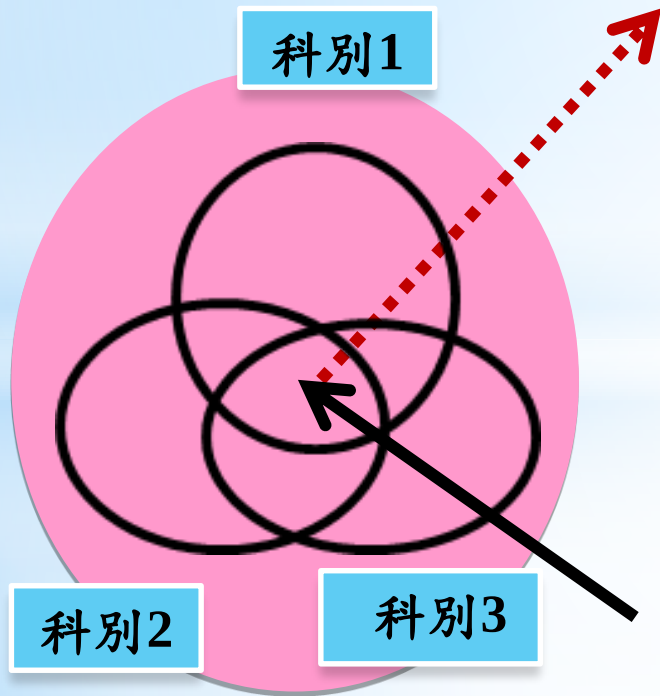
強化技能領域

技能領域的意涵

技能領域為能力導向(compentence-based)之課程設計，注重學生在三年學習後應具備的技術能力。以我國現行之職業分類典進行群內科別間之職能分析，尋求科與科之間所應培育之共通性基礎技能

107課綱修訂原則與特色

對應職業名稱
(一至三個，三碼或四碼)



寫出每一職業的技能項目
(由職業分類典之職業名稱項下之一般性描述或工作內容中擷取)，再取其交集

107技術型高中課程架構

校訂一般科目

校訂
特色課程
專業科目

校訂
特色課程模組
實習科目

部定一般科目

部定群實習科目
(技能領域模組)

(部定專業與實習總計45-60學分)

(調增部定實習科目15-30學分)

部定群專業科目

近年課綱與107課綱之架構比較表

		107課綱	99課綱	95暫行綱要	87課程標準
部定科目 (A)	共同核心科目(A1)	32	48	48	66-72
	職校一般科目(A2)	34-44	18-28	24-32	
	一般科目小計(A1+A2)	66-76	66-76	72-80	66-72
	專業及實習科目(A3)	45-60	15-30	15-30	44-57
	合計(A=A1+A2+A3)	111-136	81-106	87-110	110-129
校訂科目合計(B)		56-81 (含專題實作 2-6學分)	86-111 (含專題製作2- 6學分)	82-105 (含專題製作2學分)	33-52
彈性學習(C)		6-12	0-8	0-8	0
總學分數(D=A+B-C)		180-192	184-192	184-192	162(186-198)
活動科目(E)		18	18	18	24
總上課節數(D+E)		198-210	202-210	202-210	210-222
畢業條件		專業及實習科目 至少需修習80學 分以上，其中至 少60學分及格， 含實習科目至少 45學分以上及格。	專業及實習科目 至少需修習80學 分以上，其中至 少60學分及格， 含實習科目至少 30學分以上及格	專業及實習科 目至少需修習 及格60學分以 上，其中實習 科目至少30學 分。	

一、商業與管理群-共同專業科目

課程類別		領域/目科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年學		第二年學		第三年學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	目科業專	商業概論I-II	4	2	2					群共同專業科目，本群所屬之本科別均應修習，計26學分。
		數位科技概論III	4	2	2					
		會計學I-IV	10	3	3	2	2			
		經濟學I-II	8			4	4			
		小計	26	7	7	6	6			

一、商業管理群-共同實習科目

程課 別類		領域/目科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一第 年學		二第 年學		三第 年學		
稱	名	稱	名 分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 定 必 修	實習目科	數位科技 應用III	4			2	2			群共同 實習科目 本群所屬 科別均應修 習，計4學分。
				小計	4			2	2	

一、商業與管理群-技能領域

領域/目科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 註
			年學一第		年學二第		年學三第		
名 稱		分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商業實務技能領域	門市服務實務III	4	2	2					適用於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會計事務科、流通管理科、航運管理科、電子商務科，計16學分。
	行銷實務III	4			2	2			
	計會軟體應用III	4			2	2			
	商業溝通III	2					1	1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III	2					1	1	
貿易實務技能領域	務實易貿際國III	4	2	2					適用於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會計事務科、航運管理科，計16學分。
	貿國業務實作III	4			2	2			
	計會軟體應用III	4			2	2			
	務實文英業商III	4					2	2	
資訊應用技能領域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III	6	3	3					適用於資料處理科、電子商務科，計16學分。
	程式語言與設計III	4			2	2			
	用應庫料資III	6					3	3	
小 計		20	2-3	2-3	4-6	4-6	2-3	2-3	

一、商管群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商業經營科	商業實務技能領域(16) 貿易實務技能領域(16)	16	技能領域 2選1
國際貿易科	商業實務技能領域(16) 貿易實務技能領域(16)	16	技能領域 2選1
會計事務科	商業實務技能領域(16) 貿易實務技能領域(16)	16	技能領域 2選1
資料處理科	資訊應用技能領域(16)	16	
電子商務科	商業實務技能領域(16) 資訊應用技能領域(16)	16	技能領域 2選1
流通管理科	商業實務技能領域(16)	16	
航運管理科	商業實務技能領域(16) 貿易實務技能領域(16)	16	技能領域 2選1

二、外語群-群部定專業科目

課程類別		領域/目科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一第 年學		二第 年學		三第 年學		
名 稱		名 稱	分學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 定 必 修	專 業 科 目	商業概論 I-II	4	2	2					群共同專業科目 本群所屬科別均 應修習，計8學分
		數位科技概論 I-II	4	2	2					
			小 計	8	4	4				

二、外語群-群部定實習科目

課程類別		領域/目科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一第 年學		二第 年學		三第 年學		
名 稱		名 稱	學 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	實習科目	數位科技 應用I-II	4			2	2			群共同實習科目 本群所屬之科別 均應修習， 計7學分。
		簡報實務	3						3	

二、外語群-技能領域

領域/目科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年學一第		年學二第		年學三第		
名	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英語文技能領域	英語聽講練習I-VI	12	2	2	2	2	2	2	適用應用英語科，計31學分。
	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I-VI	12	2	2	2	2	2	2	
	英文文書處理實務I-II	4	2	2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3					3		
日語文技能領域	日語聽解練習I-IV	8	2	2	2	2			適用應用日語科，計31學分。
	日語文型練習I-II	4	2	2					
	日語翻譯練習I-II	4			2	2			
	日語讀解練習I-IV	8			2	2	2	2	
	日文文書處理實務I-II	4			2	2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3					3		

考招連動的思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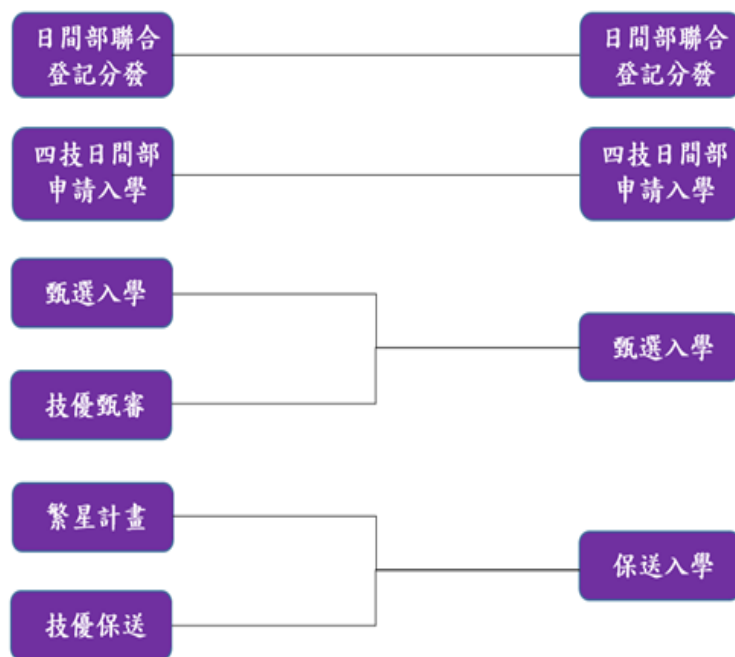
四技二專升學進路與選才機制
統一入學測驗專業群科考試科目
考招連動規劃問卷
預試分析

考科 決定 課程
考考 引導 教學

以下題目分成五個等級，請依您直接感受及實際知道的狀況，在最適當的「□」內打勾（ ☒ ）。（每題只能勾選 1 次！）		非常 同意	同 意	普 通	不 同 意	非 常 不 同 意
第一部分：四技二專考科規劃草案						
1.	甲案：統一入學測驗考科 國英數(學力總結性考試，類似高教的 X) + 專業一(部定專業科目、能力總結性考試，類似高教的 Y)。 甄選入學：第二階段實作、面試、學生學習檔案等評量。 學習檔案含部定實習科目、部定技能領域、專題製作、彈性學習、校外實習等學習表現 (實作能力形成性評量，類似高教的 P)。 將 X+Y+P 總分作為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實作能力選才的參據。	5□	4□	3□	2□	1□
2.	乙案：統一入學測驗考科 國英數(學力總結性考試，類似高教的 X) + 專業一(部定專業科目、能力總結性考試，類似高教的 Y)+ 專業二(部定實習科目或部定技能領域，類似高教的 Y)。 甄選入學：第二階段實作、面試、學生學習檔案等評量。 學習檔案含專題製作、彈性學習、校外實習等學習表現 (實作能力形成性評量，類似高教的 P)。 將 X+Y+P 總分作為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實作能力選才的參據。	5□	4□	3□	2□	1□

第二部分：四技二專考試機制草案

下圖為初步規劃的四技二專升學方式，其中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及申請入學為目前的升學方式，將維持不變，未來擬進行甄選入學、技優甄審、繁星計畫及技優保送的調整。



3.	甲案：先辦「繁星計畫」及「技優保送」後，統一入學測驗後，再辦理「甄選入學」和「技優甄審」，最後才辦理「聯合登記分發」。	5□	4□	3□	2□	1□
4.	乙案：先辦統一入學測驗，接續一起辦「繁星計畫」、「技優保送」、「甄選入學」、「技優甄審」，最後才辦理「聯合登記分發」。	5□	4□	3□	2□	1□

第三部分：四技二專考試時程草案

以下為初步發展的3個考試時程規劃

	一月底 (二下結束)	四月底	五月	六月底	七月
甲案		<u>技優保送</u> +繁星保送	統一入學測驗	<u>技優甄選</u> +甄選入學	聯合登記分發
乙案			<u>技優保送</u> +繁星保送	統一入學測驗	<u>技優甄選</u> +甄選入學 聯合登記分發
丙案			統一入學測驗	<u>技優保送</u> +繁星保送 <u>技優甄選</u> +甄選入學	聯合登記分發

5.	對於甲案的時程規劃，您覺得？	5□	4□	3□	2□	1□
6.	對於乙案的時程規劃，您覺得？	5□	4□	3□	2□	1□
7.	對於丙案的時程規劃，您覺得？	5□	4□	3□	2□	1□

第四部分：四技二專考試機制與方式之意見與建議

8.	增加 <u>繁星計畫</u> 保送名額。	5□	4□	3□	2□	1□
9.	經由 <u>繁星計畫</u> 保送錄取者(無論報到與否)， <u>不得參加推薦甄選</u> 。	5□	4□	3□	2□	1□
10.	<u>繁星計畫</u> 之分數計算上，將 <u>實習分數</u> 比重提高。	5□	4□	3□	2□	1□
11.	畢業後赴 <u>職場</u> 工作之學生，依 <u>工作年資</u> 在 <u>統測</u> 加分的機制。	5□	4□	3□	2□	1□
12.	乙級技術士證照於 <u>技優甄審</u> 抽離出來(意即乙級不列入 <u>技優甄審</u>)。	5□	4□	3□	2□	1□
13.	乙級技術士證照於 <u>甄選入學</u> 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採計。	5□	4□	3□	2□	1□
14.	保送(含 <u>繁星</u> 及 <u>技優</u>)之名額可占 5%， <u>甄選入學</u> 最能體現實務選才、大學自主精神，名額可從現在 60%擴大提升到 80%，其餘 15%，則留做登記分發。	5□	4□	3□	2□	1□
15.	對於科大未來改以「學院」對高職的「 <u>群科</u> 」招生，取代現在系對群招生，您覺得？	5□	4□	3□	2□	1□

為了使本計畫案「四技二專升學進路、選才機制與統一入學測驗考試科目與範圍及配套措施」能更加完善，期待您給我們一些建議！謝謝您！

建議：